

# 广德市 2022 年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 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广德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广德市财政局

广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向会议报告广德市 2022 年决算草案和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22 年决算草案

2022 年，财政部门严格执行市一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认真履行财政职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有效应对各种风险挑战，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有力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9 亿元，为年初预算 100%，同比增长 10%。加上上级转移收入 23.9 亿元，上年结余 2.3 亿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2.8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5.5 亿元，收入总量为 70.4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3 亿元，占调整预算数 96.4%，同比增长 19.3%。加上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2 亿元，上解支出 1.4 亿元，支出总量为 67.9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大于支 2.5 亿元，其中，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2.3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2 亿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7.6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8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125.3%。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0.9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4.5 亿元、上年结余 0.5 亿元，收入总量为 33.5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6.4 亿元，占调整预算数 89.3%。加上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8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2 亿元，支出总量 30.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大于支 3.1 亿元，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我市纳入县级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3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138.7%。加上上年结余 6.1 亿元，收入总量 10.4 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6 亿元。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8.8 亿元。

其余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和失业保险基金等六项社保基金因统筹级次原因未编入县级社会保险基金决算，2022 年六项合计收入 26.6 亿元，支出 25 亿元。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9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0.09 亿元。

## **(五) 政府债务规模结构和本级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2 年，我市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9.9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3.5

亿元、再融资债券 6.4 亿元；外债转贷 0.2 亿元。截至 2022 年底，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99.1 亿元，控制在省政府批准的 101.7 亿元限额以内。

2022 年市本级预备费预算 0.5 亿元，依法依规支出 0.5 亿元，用于补充采购疫情防控核酸检测试剂各类物资、购置移动核酸检测车、集中隔离点工作经费等应急支出。

### **（六）2022 年预算执行特点**

**1、聚焦高质量发展，增强财税政策精准有效性。**一是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大力做好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全年共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 4.3 亿元，全面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兑现各类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资金 4.8 亿元，其中以“免申即享”形式拨付 0.51 亿元。二是积极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全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13.46 亿元，用于支持园区基础设施、城市管理、乡村振兴等项目建设，其中 2.6 亿元用于“一地六县”长三角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产业集中合作区广德先行区新基建项目、2.8 亿元用于智慧城市综合运营管理平台建设。三是管好用好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资金，及时将直达资金 11.6 亿元拨付下达，并通过监控系统推动资金快速精准投放到终端，不断提高财政资金支出效率。四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统筹科技创新基金、人才工作经费 0.32 亿元，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打造高质量人才队伍。

**2、聚焦城乡统筹发展，协同推进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一是提升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安排债券资金 3.3 亿元用于清溪社区、天寿社区等棚户区改造项目，安排资金 0.28 亿元用于“四好农村路”建设，安排资金 0.21 亿元用于城乡公交一体化发展，安排资

金 1.92 亿元用于 G318 广德段(山关-郎溪界)公路改建工程等。二是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以竹乡画廊为抓手，安排债券资金 1.22 亿元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等项目，安排资金 0.4 亿元用于实施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建设及后期运维。三是全力保障粮食安全，全年共发放耕地地力补贴、稻谷补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产粮大县奖励等奖补资金 0.72 亿元，安排资金 0.06 亿元用于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安排资金 0.75 亿元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稳定粮食产量。四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安排债券资金 1.34 亿元用于水环境综合治理，统筹水源地保护和各类污染防治资金 0.2 亿元，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3、聚焦民生福祉改善提升，进一步加大社会保障力度。**一是健全多层次社保体系，拨付城乡养老、医疗、工伤、失地农民养老保险等社保基金 11.59 亿元，各类社会保障待遇水平不断提升，拨付困难群体救助资金 0.9 亿元、养老服务体系资金 0.16 亿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0.4 亿元，扎实做好社会救助等兜底保障工作。二是启动实施“暖民心”行动，安排资金 0.14 亿元用于安心托育服务、老年人门诊就医便民服务、健康口腔行动等项目，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质量。三是坚决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保障工作，全年共投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3.94 亿元，用于宣城健康驿站建设以及全市人民群众免费核酸检测、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等支出。四是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全年共拨付就业见习补贴、创业培训补贴、公共就业招聘服务费、招工引工及返乡就业人员奖励等资金 0.18 亿元，积极落实就业政策。

**4、聚焦社会事业发展，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一是做好教

育投入保障机制，按照相关标准足额安排市级义务教育阶段经费，严格落实义务教育“双减”政策，实现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全覆盖，全年教育支出达到 8.4 亿元，有力推动全市教育高质量发展。二是扩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安排债券资金 0.35 亿元用于学前教育扩容提质项目建设，拨付财政资金 0.13 亿元用于幼儿园课后延时服务费、民办普惠性幼儿园补助、公建民营幼儿园转公办幼儿园等。三是助力文化体育等事业发展，安排资金 0.17 亿元推进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等公益性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及城市阅读空间建设，拨付资金 0.04 亿元支持农村应急广播建设以及农村文化活动等，拨付资金 0.14 亿元用于安徽省“特色美食村”、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加大城市品牌宣传力度。

**5、聚焦预算全过程管理，财政治理水平不断提高。**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出台《广德市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方案》，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零基预算改革，引导部门立足全局，系统谋划年度目标任务，科学申报编制年度预算。二是完成新一轮财政体制调整，成功争取设立经开区单独财政区划，出台《广德市乡镇（街道）财政管理体制实施办法》和《广德经济开发区财政管理体制实施办法》，坚持大稳定、小调整、保基本、促发展，进一步调动乡镇、经开区发展经济、培植税源、增收节支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今后一段时期财政稳定运行打好基础。三是落实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任务，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开展市本级项目绩效运行监控 1009 个、绩效自评 1217 个；对 17 个市级重点项目开展财政绩效评价，涉及年初市本级安排预算资金 3.8 亿元。四是提升政府采购服务效率，积极落实政府采购“一网三系统”全流程电子化建设，推动“徽采

云”监管系统和电子卖场上线运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落实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政策。五是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按照 10%的比例压减 88 家预算单位综合定额 0.05 亿元，把资金用到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

## **二、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市一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为 40.2 亿元，1-6 月份，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2 亿元，占年度收入预期的 50.2%，同比增长 8.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3.4 亿元，同比增长 0.1%，非税收入完成 6.8 亿元，同比增长 29.6%。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9.3 亿元，同比增长 1.8%，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3.6 亿元、教育支出完成 4.1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0.9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5.7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2.3 亿元、农林水支出完成 3.1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市一届人大三次会议审查批准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为 12.6 亿元，加上乡镇、经开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3.7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共计 16.3 亿元。1-6 月份，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6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3 亿元），占年度收入预期的 28.2%；支出完成 10.7 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支出 1.7 亿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纳入广德市本级统筹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期 2.8 亿元，1-6 月收入完成 3.2 亿元，占年度收入预期的 115%；支出完成 0.9 亿元。其余六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预期 20.9 亿元，

1-6月六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完成12.3亿元，占年度收入预期的58.9%；支出合计完成8.7亿元。

#### **（四）上半年预算执行主要特点**

**1、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支持服务企业发展。积极落实各项涉企优惠政策。**1-6月，我市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1.85亿元，兑现各类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资金2.38亿元，其中通过“免申即享”拨付奖补资金5244万元，让企业“零跑腿”，集中精力生产运营；积极开展惠企政策梳理，做好企业稳定精准扶持文章。**持续推动“互联网+政府采购”建设。**1-6月通过徽采云监管系统采购计划备案545笔，金额9.05亿元；推进政府采购意向全面公开，公开政府采购意向366笔，公开率100%，充分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预留支持中小企业采购份额8.72亿元，涉及项目511个，助力中小企业平稳发展。

**2、进一步回应群众期盼，扎实做好民生保障。支持教育优先发展。**1-6月教育支出4.06亿元，增长3.3%，其中拨付资金1784万元积极落实春季学期购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学位，支持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安排资金898万元补助中小学幼儿园课后延时服务工作，助力“双减”政策落地。**强化社会民生保障。**1-6月拨付资金5089万元，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拨付资金765万元，助力残疾儿童康复，增强残疾人获得感、幸福感；拨付资金1278万元，切实保障优抚对象生活及义务兵权益；拨付资金332万元，支持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及社会办养老机构运营，促进“老有所养”目标实现；拨付资金620万元，资助困难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及重特大疾病救助，有效缓解困难群众的医疗费用负担。**落实就业补助政策。**

1-6月拨付资金770万元，支持和促进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和强化企业用工服务。**做好暖民心行动保障。**1-6月拨付资金1646万元，用于暖民心行动，解决好老百姓急难愁盼问题。**做好疫情防控新阶段保障。**1-6月投入资金11478万元，落实为一线医务人员发放临时性工作补助和新冠患者救治经费个人负担部分的财政补助等政策。

**3、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主动服务乡村振兴。**1-6月农林水支出3.07亿元，同比增长41.9%；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支出0.98亿元，占比达22.5%。**及时拨付惠农补贴。**发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340万元，受益农户3.65万户；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4380万元，受益农户8.61万户；拨付农业保险保费补贴478万元，不断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助推乡村产业振兴。**安排资金300万元，精准扶持做大做强我市茶产业发展；安排资金500万元，支持现代农业奖励，扶持农业产业发展；安排资金1000万元，争取上级资金714万元，进一步增强农村集体经济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造血”功能。**提升美丽乡村建设。**安排资金5600万元，助力农村改厕、“竹乡画廊”沿线自然村及美丽乡村省级中心村建设；安排资金1918万元，打通服务民生“最后一米”，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安排资金4123万元，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发挥农村公共设施效益，提升群众幸福指数。**紧盯重点项目建设。**1-6月拨付凤凰山水库4500万元、拨付砖桥水库5500万元，保障水库前期征地拆迁和建设工作有序开展。**完善惠农补贴资金管理。**制定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发放日常考核细则，1-6月通过“一卡通”发放惠农补贴资金1.5亿元，累计惠及农户10.5万户。

**4、进一步强化财政担当，持续提升治理水平。落实落细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截至6月底，将上级财政下达的7.43亿元直达资金全部分配到位，已形成支出3.86亿元，支出进度52%，确保资金及时直达基层、惠企利民。**加强政府债务管理。**我市2023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5.83亿元，1-6月发行新增专项债券1.7亿元，用于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项目等5个重点项目建设；发行再融资债券2.85亿元用于到期债务还本。1-6月新增专项债券入库项目3个，申报债券需求12.22亿元。**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全省率先试行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建立分行业分领域部门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对金额达到300万元及以上项目全部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全市确定18个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引入审计力量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协调联动机制，进一步提升我市绩效管理水平。**认真开展财会监督。**围绕省市工作部署，细致谋划财会专项监督工作，严格自查自纠，严肃财经纪律。加大预算公开检查力度，促进单位不断提升预决算公开质量。持续深化会计行业“放管服”改革，优化精简申报流程，上半年审批2家企业代理记账业务许可。**积极推行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医疗收费电子票据系统正式上线启用，截止目前我市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单位数量达186家，累计开具各类财政电子票111.3万份。**加强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积极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将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和闲置性房产、拟报废资产移交国投公司统一管理和公开处置，牵头开展安置小区商业用房、停车场清理移交工作。**深入推进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印发《广德市市属国有企业功能界定与分类方案》，对我市国有企业实行分类监管、分类改革，形成差异化发展路径，激发国有企业的活力和

动力；印发《深化市属国有企业三项制度实施方案》，推进“管理人员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积极推进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积极推广宣传“政采贷”融资业务，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切实发挥惠企政策的作用。4月24日成功促成供应商广德春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政采贷”80万元。

### **三、2023年下半年工作安排**

下半年，市财政部门将继续兜牢“三保”支出底线，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做好支持稳住经济大盘相关工作，忠诚履责，奋勇担当，为广德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 **（一）坚持稳中求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把财政支持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落实落细各项延续性减税降费政策，助力企业“顶格”享受政策红利。将惠企政策梳理成果运用到新一轮政策修订工作中去，对政策不精准，带动、激励性不强的政策条款建议减少或取消。积极参与企业调研走访，及时化解企业困难，及时捕捉信息，密切配合各主管部门，做好涉企项目向上申报争取工作。保持高效快捷服务意识，利用“免申即享”平台让惠企资金应享尽享，为市场主体释放更多活力。推进新增专项债券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着力扩大有效投资，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发挥职能作用，用活财政税收等支持政策，统筹推进主导产业培大育强，推动实施创新驱动行动，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 **（二）兜牢基本民生，保障重点领域支出**

继续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着力补齐医疗、卫生、教育、养老、住房等公共服务领域的短板，稳步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坚持

政府过紧日子不动摇，把牢预算支出关口，继续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腾出资金用于重点领域支出。围绕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竹乡画廊”道路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大力改善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持续推进农业产业化做大做强，全面激活乡村振兴活力。统筹各类财政资金，全力支持我市重点项目建设，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地生效。

### **（三）加强财政预算管理，增强财政可持续能力**

认真落实人大决议，加强与税务、自规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发挥新一轮财政管理体制的激励作用，力争完成年度收入目标任务。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筑牢绩效管理基础，强化绩效管理闭环，深化绩效与预算融合，持续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加强债券项目前期谋划，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依法履行财会监督主责，切实加大监督力度，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做好 2022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问题整改。巩固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不断优化预算编制流程，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推进支出标准化建设，按照保障重点、打破基数、促进统筹、提升绩效的原则，扎实做好全市 2024 年预算编制工作。